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1年度第一次約聘專任專業輔導人員甄選
甄試時間表

一、甄試時間表

准考證號碼	姓名	組別	抽題時間	實務演練時間	口試時間
1001	林O妍	心理師	8:45	9:00~9:15	9:57~10:12
2001	廖O芳	社工師	9:01	9:16~9:31	10:13~10:28
1002	羅O予	心理師	9:17	9:32~9:47	10:29~10:44
休息			9:47~9:57		
2002	徐O芸	社工師	9:42	9:57~10:12	9:00~9:15
1003	許O傑	心理師	9:58	10:13~10:28	9:16~9:31
2003	傅O旋	社工師	10:14	10:29~10:44	9:32~9:47

二、甄選報到時間：於111年1月22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:30~8:50，於東安國中一樓川堂報到處報到，未依規定時間報到者，將扣原始總分5分。報到完畢後，請依照上列排定的甄試順序參加口試及實務演練。

三、甄選時間：111年1月22日（星期六）9:00開始甄選。

口試：請考生依排定口試時間前5分鐘完成報到。

實務演練：請考生依排定實務演練時間前17分鐘在考生休息室等候；依工作人員指示於15分鐘前抽取實務演練題目並簽名確認。

四、甄選地點：東安國中，甄選位置請參閱「甄選試場位置圖」。



桃園市政府 111 年度第一次約聘專任專業輔導人員甄選試場分布簡圖 (東安國中三/四樓)



桃園市
學生輔導
諮商中心
4F



東安國中大門

警衛室

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度第一次約聘專任專業輔導人員甄選

「考生注意事項」

各位考生：您好

請您詳細閱讀這份資料，並依照下列注意事項進行考試，祝您考試順利！

一. 當您完成報到程序、領取「考生注意事項」以後，請在休息室休息。為求考試順利進行，請輕聲交談。

二. 考試前三分鐘將有工作人員確認您是否到場？前一位考生出場以後，工作人員將引導您到考場外面等候，此時請將手機暫時關機。

三. 當考場內工作人員唱名時，請您進場就座，若唱名三次未到，則視同棄權。

四. 口試試場規則：

就定位後開始計時，時間是 15 分鐘。我們會以鈴聲作為提示，第 13 分鐘按一聲短鈴、第 14 分鐘按兩聲短鈴、第 15 分鐘按長鈴表示結束，請自行離開考場。

五. 實務演練試場規則：

當您進場以後，請依工作人員指示選取題目並簽名確認，就定位後開始計時，演練時間是 10 分鐘。第 9 分鐘按一聲短鈴，第 10 分鐘按長鈴表示結束；接下來有 5 分鐘的答詢時間，工作人員會在 5 分鐘時按長鈴表示結束，請自行離開考場。

謝謝您的合作！ 祝您～考試順利！

